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 10月 29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5年11月14日(星期五)召开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 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 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召开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 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 2025年11月14日(星期五)下午14:00开始。
- (2) 网络投票时间: 2025 年 11 月 14 日 (星期五) 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1月14日 上午 9:15-9:25, 9:30-11:30, 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 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4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者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 会议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2) 网络投票: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

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 6、股权登记日: 2025年11月7日(星期五)
 - 7、本次会议的出席对象:
- (1)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参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 8、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 63 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 34 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sqrt{}$
累积投票 提案	提案 1.00、2.00 均采用等额选举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01	选举童永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checkmark
1.02	选举张志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checkmark
1.03	选举王雪芬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2.01	选举楚攀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V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2.02	选举沈华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checkmark
非累积投 票提案		
3.00	《关于回购注销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 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checkmark
4.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增加董事会席位、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checkmark
5.00	《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checkmark
6.00	《关于修订和制定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 子议案数:5
6.01	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checkmark
6.02	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V
6.03	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V
6.04	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V
6.05	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V

2、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5-082)等相关公告。

3、累积投票提示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 决将分别进行。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 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 出 0 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 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4、特别决议提示

以上提案 3.00、4.00、6.01、6.03 为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其余提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提案 6.00 需要逐项表决。

5、单独计票提示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以上所有议案公司都将对中小投资者 (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 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审议提案 3.00 时,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及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 股东应回避表决。

三、会议登记事项

-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 2、登记时间: 2025年11月13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 3、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 63 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 34 层公司会议室。
- 4、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 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 5、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持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本人身份证,法人股股东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6、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 关证件采取电子邮件、信函(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或传真方式登记 (须在 2025 年 11 月 13 日下午 17: 00 之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 记。且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7、 会务联系: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 63 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 34 层公司会议室。

联系人: 王涛、辛梦云

电话: 0755-86600637

传真: 0755-86600999

E-mail: irmeg@megmeet.com xinmengyun@megmeet.com

8、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六、附件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样本

特此公告。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0月30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 362851 投票简称: 麦米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 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 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 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 票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3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 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2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2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

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 2025 年 11 月 14 日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4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4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后,方可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sqrt{}$			
累积投票 提案	提案 1.00、2.00 均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六届董事 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选举票数	
1.01	选举童永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 立董事	√			
1.02	选举张志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 董事	V			
1.03	选举王雪芬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 立董事	V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六届董事 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选举票数	
2.01	选举楚攀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沈华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 董事	√			
非累积投 票提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3.00	《关于回购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V			
4.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增加董事会席位、 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 案》	V			
5.00	《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 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V			
6.00	《关于修订和制定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 的子议案数: 5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6.01	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sqrt{}$			
6.02	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checkmark			
6.03	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			
6.04	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V			
6.05	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 1.提案 1.00 和提案 2.00 为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 2.提案 3.00 至提案 6.00 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 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 4.单位委托须经法定代表人委托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委托须本人签字。